##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关于2025年3月代理购电工商业用户价格的公告

## 广东省电网企业代理购电工商业用户电价表(珠三角五市)

(执行时间: 2025年3月)

单位, 分/千瓦时(含税)

			电量电价			其中			分时电量电价(分/千瓦时)				容(需)量电价	
用电分类	中八米	电压等级	(1) (3.7			上网环节线损 费用折价 电量输配电价	系统运行费用 折价	政府性基金及 附加	尖峰时段	高峰时段	平时段	低谷时段	最大需量	变压器容量
	电分尖		(分/千瓦 时)	代理购电价格 费	上网环节线预 费用折价								(元/千瓦 •月)	(元/千伏安・月)
		不满1千伏	79. 206875	49.89	1. 55	22. 40	2.60	2.766875	165. 206875	132. 716875	79. 206875	31. 816875	/	/
	单一制	1-10 (20) 千伏	76. 746875	49. 89	1. 55	19. 94	2.60	2.766875	159. 986875	128. 536875	76. 746875	30. 886875	/	/
工商业		35-110千伏	72. 516875	49.89	1. 55	15.71	2.60	2.766875	150. 996875	121. 346875	72. 516875	29. 276875	/	/
用电		1-10 (20) 千伏	69. 406875	49.89	1. 55	12.60	2. 60	2.766875	144. 386875	116. 056875	69. 406875	28. 096875	36. 1	22.6
	两部制	35-110千伏	66. 896875	49.89	1. 55	10.09	2.60	2.766875	139. 046875	111. 786875	66. 896875	27. 136875	31	19.4
		220千伏及以上	64. 126875	49.89	1. 55	7. 32	2.60	2.766875	133. 156875	107. 076875	64. 126875	26. 086875	26. 1	16. 3

- 1、本表适用于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工商业用户,适用范围为广州、珠海、佛山、中山、东莞五市。
- 2、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用户电价由代理购电价格、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折价、输配电价(含政策性交叉补贴)、系统运行费用折价(包括辅助服务费用折价、抽水蓄能容量电费折价、煤电气电容量电费折价等)、政府性基金及附加组成。其中代理购电价格根据当月预测购电成本等测算所得;输配电价按照粤发改价格(2023)148号文执行,由电量电价和容(需)量电价构成;政府性基金及附加包含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0.196875分/千瓦时,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0.67分/千瓦时,可再生能源附加1.9分/千瓦时。
- 3、原包含在电量输配电价内的上网环节线损费用在电量输配电价外单列,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按实际采购电量电价和国家规定的广东电网综合线损率3.31%计算。
- 4、自2023年6月1日起,广东省抽水蓄能容量电费作为系统运行费单列。广东(含深圳)第三监管周期各年度抽水蓄能容量电费均为39.2亿元(含税),每月分摊金额按年度容量电费除以12确定,由广东省(含深圳)的工商业用户共同承担。
- 5、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能源局 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关于我省煤电气电容量电价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函〔2023〕1990号)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我省煤电气电执行容量电价机制,容量电费纳入系统运行费用,每月由 全体工商业用户按当月用电量比例分摊。
- 6、峰谷分时电价按粤发改价格(2021)331号文执行,以代理购电用户电价(不含政府性基金及附加)为基础电价(平段电价),按规定的实施范围、峰谷时段、峰谷比价、尖峰电价等政策执行。其中,峰谷分时电价全省执行统一时段划分,高峰时段为10-12点、14-19点;低谷时段为0-8点;其余时段为平段;峰平谷比价为1.7:1:0.38。尖峰电价执行时间为7月、8月和9月三个整月,以及其他月份中广州日最高气温达到35℃及以上的高温天,执行时段为每天11-12时、15-17时共三个小时,尖峰电价在峰段电价基础上上浮25%。具体电价水平以分/千瓦时为单位四含五入到小数点后两位。
- 7、对于已直接参与市场交易(不含己在电力交易平台注册但未曾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在无正当理由情况下改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拥有燃煤发电自备电厂、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暂不能直接参与市场交易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高耗能用户,代理购电价格按上表中的1.5倍执行,其他标准及规则同常规用户。关于"正当理由"的具体情形以及高耗能用户的确定等问题,待国家和省明确具体政策后按相关规定执行。

## 广东省电网企业代理购电工商业用户电价表(惠州市)

(执行时间: 2025年3月)

单位:分/千瓦时(含税)

													4-12	L: 为/干瓦时(音悦)	
			电量电价		其中					分时电量电价(分/千瓦时)				容(需)量电价	
ш,	<b>中公米</b>	电压等级	(ハ/エビ		L bal 17 -1+ Ab 40		五位二仁曲田	北方州甘人工					最大需量	变压器容量	
用电分类		电压等级	(分/千瓦 时)	代理购电价格	费用折价	电量输配电价	系统运行费用 折价	附加	尖峰时段	高峰时段	平时段	低谷时段	(元/千瓦 •月)	(元/千伏安・月)	
	单一制	不满1千伏	76. 566875	49. 89	1.55	19. 76	2. 60	2. 766875	159. 596875	128. 226875	76. 566875	30. 816875	/	/	
		1-10 (20) 千伏	74. 106875	49.89	1.55	17. 30	2.60	2. 766875	154. 366875	124. 046875	74. 106875	29. 876875	/	/	
工商业		35-110千伏	69. 876875	49.89	1.55	13. 07	2.60	2. 766875	145. 386875	116. 856875	69. 876875	28. 276875	/	/	
用电		1-10 (20) 千伏	66. 766875	49.89	1.55	9. 96	2.60	2. 766875	138. 766875	111. 566875	66. 766875	27. 086875	36. 1	22.6	
	两部制	35-110千伏	64. 256875	49.89	1.55	7. 45	2.60	2. 766875	133. 446875	107. 306875	64. 256875	26. 136875	31	19. 4	
		220千伏及以上	61. 486875	49.89	1.55	4. 68	2.60	2. 766875	127. 556875	102. 596875	61. 486875	25. 086875	26. 1	16. 3	

- 1、本表适用于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工商业用户,适用范围为惠州市。
- 2、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用户电价由代理购电价格、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折价、输配电价(含政策性交叉补贴)、系统运行费用折价(包括辅助服务费用折价、抽水蓄能容量电费折价、煤电气电容量电费折价等)、政府性基金及附加组成。其中代理购电价格根据当月预测购电成本等测算所得;输配电价按照粤发改价格(2023)148号文执行,由电量电价和容(需)量电价构成;政府性基金及附加包含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0.196875分/千瓦时,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0.67分/千瓦时,可再生能源附加1.9分/千瓦时。
- 3、原包含在电量输配电价内的上网环节线损费用在电量输配电价外单列,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按实际采购电量电价和国家规定的广东电网综合线损率3.31%计算。
- 4、自2023年6月1日起,广东省抽水蓄能容量电费作为系统运行费单列。广东(含深圳)第三监管周期各年度抽水蓄能容量电费均为39.2亿元(含税),每月分摊金额按年度容量电费除以12确定,由广东省(含深圳)的工商业用户共同承担。
- 5、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能源局 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关于我省煤电气电容量电价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函〔2023〕1990号)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我省煤电气电执行容量电价机制,容量电费纳入系统运行费用,每月由全体工商业用户按当月用电量比例分摊。
- 6、峰谷分时电价按粤发改价格(2021)331号文执行,以代理购电用户电价(不含政府性基金及附加)为基础电价(平段电价),按规定的实施范围、峰谷时段、峰谷比价、尖峰电价等政策执行。其中,峰谷分时电价全省执行统一时段划分,高峰时段为10-12点、14-19点;低谷时段为0-8点;其余时段为平段;峰平谷比价为1.7:1:0.38。尖峰电价执行时间为7月、8月和9月三个整月,以及其他月份中广州日最高气温达到35℃及以上的高温天,执行时段为每天11-12时、15-17时共三个小时,尖峰电价在峰段电价基础上上浮25%。具体电价水平以分/千瓦时为单位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两位。
- 7、对于已直接参与市场交易(不含已在电力交易平台注册但未曾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在无正当理由情况下改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拥有燃煤发电自备电厂、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暂不能直接参与市场交易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高耗能用户,代理购电价格按上表中的1.5倍执行,其他标准及规则同常规用户。关于"正当理由"的具体情形以及高耗能用户的确定等问题,待国家和省明确具体政策后按相关规定执行。

## 广东省电网企业代理购电工商业用户电价表(江门市)

(执行时间: 2025年3月)

单位: 分/千瓦时(含税)

													4-15	4: 刀/   凡的 (音悦/
			电量电价			其中				分时电量电价	容(需)量电价			
ш.	± 1.7 **	电压等级	(1) / T T		上网环节线损 费用折价	电量输配电价	系统运行费用 折价	자라 <u>씨</u> # ^ 7			平时段		最大需量	变压器容量
用电分类	电分关		(分/千瓦 时)	代理购电价格				附加	尖峰时段	高峰时段		低谷时段	(元/千瓦 •月)	(元/千伏安・月)
	单一制	不满1千伏	78. 826875	49. 89	1.55	22. 02	2.60	2. 766875	164. 396875	132. 066875	78. 826875	31.676875	/	/
		1-10 (20) 千伏	76. 366875	49.89	1.55	19. 56	2.60	2. 766875	159. 166875	127. 886875	76. 366875	30. 736875	/	/
工商业		35-110千伏	72. 136875	49.89	1.55	15. 33	2.60	2. 766875	150. 186875	120. 696875	72. 136875	29. 136875	/	/
用电		1-10 (20) 千伏	69. 026875	49.89	1.55	12. 22	2.60	2. 766875	143. 566875	115. 406875	69. 026875	27. 946875	36. 1	22.6
	两部制	35-110千伏	66. 516875	49. 89	1.55	9. 71	2.60	2. 766875	138. 246875	111. 146875	66. 516875	26. 996875	31	19.4
	-	220千伏及以上	63. 746875	49. 89	1.55	6. 94	2.60	2. 766875	132. 356875	106. 436875	63.746875	25. 946875	26. 1	16. 3

- 1、本表适用于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工商业用户,适用范围为江门市除恩平市、台山市、开平市外地区。
- 2、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用户电价由代理购电价格、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折价、输配电价(含政策性交叉补贴)、系统运行费用折价(包括辅助服务费用折价、抽水蓄能容量电费折价、煤电气电容量电费折价等)、政府性基金及附加组成。其中代理购电价格根据当月预测购电成本等测算所得;输配电价按照粤发改价格(2023)148号文执行,由电量电价和容(需)量电价构成;政府性基金及附加包含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0.196875分/千瓦时,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0.67分/千瓦时,可再生能源附加1.9分/千瓦时。
- 3、原包含在电量输配电价内的上网环节线损费用在电量输配电价外单列,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按实际采购电量电价和国家规定的广东电网综合线损率3.31%计算。
- 4、自2023年6月1日起,广东省抽水蓄能容量电费作为系统运行费单列。广东(含深圳)第三监管周期各年度抽水蓄能容量电费均为39.2亿元(含税),每月分摊金额按年度容量电费除以12确定,由广东省(含深圳)的工商业用户共同承担。
- 5、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能源局 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关于我省煤电气电容量电价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函〔2023〕1990号)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我省煤电气电执行容量电价机制,容量电费纳入系统运行费用,每月由全体工商业用户按当月用电量比例分摊。
- 6、峰谷分时电价按粤发改价格(2021)331号文执行,以代理购电用户电价(不含政府性基金及附加)为基础电价(平段电价),按规定的实施范围、峰谷时段、峰谷比价、尖峰电价等政策执行。其中,峰谷分时电价全省执行统一时段划分,高峰时段为10-12点、14-19点;低谷时段为0-8点;其余时段为平段;峰平谷比价为1.7:1:0.38。尖峰电价执行时间为7月、8月和9月三个整月,以及其他月份中广州日最高气温达到35℃及以上的高温天,执行时段为每天11-12时、15-17时共三个小时,尖峰电价在峰段电价基础上上浮25%。具体电价水平以分/千瓦时为单位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两位。
- 7、对于已直接参与市场交易(不含已在电力交易平台注册但未曾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在无正当理由情况下改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拥有燃煤发电自备电厂、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暂不能直接参与市场交易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高耗能用户,代理购电价格按上表中的1.5倍执行,其他标准及规则同常规用户。关于"正当理由"的具体情形以及高耗能用户的确定等问题,待国家和省明确具体政策后按相关规定执行。

## 广东省电网企业代理购电工商业用户电价表(东西两翼地区)

(执行时间: 2025年3月)

单位: 分/千瓦时(含税)

		电压等级	电量电价	其中					分时电量电价(分/千瓦时)				容(需)量电价	
	<b></b> 由公米		(1) (3.7		L 100 TT -11: 44 40		<b>夏</b> 依是怎典田	政府性基金及					最大需量	变压器容量
用电分类		电压寻须	(分/千瓦 时)	代理购电价格	上网环节线损 费用折价	电量输配电价	折价	附加	尖峰时段	高峰时段	平时段	低谷时段	(元/千瓦 •月)	(元/千伏安•月)
		不满1千伏	70. 656875	49.89	1.55	13.85	2.60	2. 766875	147. 046875	118. 186875	70. 656875	28. 566875	/	/
	单一制	1-10 (20) 千伏	68. 196875	49.89	1.55	11. 39	2.60	2. 766875	141.806875	113. 996875	68. 196875	27. 636875	/	/
工商业		35-110千伏	63. 966875	49.89	1.55	7. 16	2.60	2. 766875	132. 816875	106. 806875	63. 966875	26.026875	/	/
用电		1-10 (20) 千伏	60. 856875	49.89	1.55	4. 05	2.60	2. 766875	126. 216875	101. 526875	60. 856875	24. 846875	36. 1	22.6
	两部制	35-110千伏	58. 346875	49.89	1.55	1. 54	2.60	2. 766875	120. 886875	97. 256875	58. 346875	23. 896875	31	19. 4
		220千伏及以上	55. 576875	49.89	1.55	-1.23	2.60	2. 766875	114. 996875	92. 546875	55. 576875	22. 836875	26. 1	16.3

- 1、本表适用于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工商业用户,适用范围为汕头、潮州、揭阳、汕尾、阳江、湛江、茂名、肇庆市和江门恩平市、台山市、开平市。
- 2、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用户电价由代理购电价格、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折价、输配电价(含政策性交叉补贴)、系统运行费用折价(包括辅助服务费用折价、抽水蓄能容量电费折价、煤电气电容量电费折价等)、政府性基金及附加组成。其中代理购电价格根据当月预测购电成本等测算所得;输配电价按照粤发改价格(2023)148号文执行,由电量电价和容(需)量电价构成;政府性基金及附加包含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0.196875分/千瓦时,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0.67分/千瓦时,可再生能源附加1.9分/千瓦时。
- 3、原包含在电量输配电价内的上网环节线损费用在电量输配电价外单列,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按实际采购电量电价和国家规定的广东电网综合线损率3.31%计算。
- 4、自2023年6月1日起,广东省抽水蓄能容量电费作为系统运行费单列。广东(含深圳)第三监管周期各年度抽水蓄能容量电费均为39.2亿元(含税),每月分摊金额按年度容量电费除以12确定,由广东省(含深圳)的工商业用户共同承担。
- 5、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能源局 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关于我省煤电气电容量电价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函〔2023〕1990号)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我省煤电气电执行容量电价机制,容量电费纳入系统运行费用,每月由全体工商业用户按当月用电量比例分摊。
- 6、峰谷分时电价按粤发改价格(2021)331号文执行,以代理购电用户电价(不含政府性基金及附加)为基础电价(平段电价),按规定的实施范围、峰谷时段、峰谷比价、尖峰电价等政策执行。其中,峰谷分时电价全省执行统一时段划分,高峰时段为10-12点、14-19点;低谷时段为0-8点;其余时段为平段;峰平谷比价为1.7:1:0.38。尖峰电价执行时间为7月、8月和9月三个整月,以及其他月份中广州日最高气温达到35℃及以上的高温天,执行时段为每天11-12时、15-17时共三个小时,尖峰电价在峰段电价基础上上浮25%。具体电价水平以分/千瓦时为单位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两位。
- 7、对于已直接参与市场交易(不含已在电力交易平台注册但未曾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在无正当理由情况下改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拥有燃煤发电自备电厂、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暂不能直接参与市场交易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高耗能用户,代理购电价格按上表中的1.5倍执行,其他标准及规则同常规用户。关于"正当理由"的具体情形以及高耗能用户的确定等问题,待国家和省明确具体政策后按相关规定执行。

## 广东省电网企业代理购电工商业用户电价表(粤北山区)

(执行时间: 2025年3月)

单位: 分/千瓦时(含税)

		电压等级	电量电价			其中				分时电量电价	容(需)量电价			
H	<b>中公米</b>		(A) (TT		L bal 17"++ Ab 40		<b>乏</b> 依是怎典用	北方州甘人五					最大需量	变压器容量
用电分类		电压 等级	(分/千瓦 时)	代理购电价格	费用折价	电量输配电价	系统运行费用 折价	附加	尖峰时段	高峰时段	平时段	低谷时段	(元/千瓦 •月)	(元/千伏安・月)
		不满1千伏	65. 766875	49.89	1. 55	8. 96	2.60	2. 766875	136. 646875	109. 866875	65. 766875	26. 706875	/	/
	单一制	1-10 (20) 千伏	63. 306875	49.89	1. 55	6. 50	2.60	2. 766875	131. 416875	105. 686875	63. 306875	25. 776875	/	/
工商业		35-110千伏	59. 076875	49.89	1. 55	2. 27	2.60	2. 766875	122. 436875	98. 496875	59. 076875	24. 166875	/	/
用电	两部制	1-10 (20) 千伏	55. 966875	49.89	1. 55	-0.84	2.60	2. 766875	115. 816875	93. 206875	55. 966875	22. 986875	36. 1	22.6
		35-110千伏	53. 456875	49.89	1. 55	-3.35	2.60	2. 766875	110. 476875	88. 936875	53. 456875	22. 036875	31	19. 4
		220千伏及以上	50. 686875	49.89	1. 55	-6. 12	2.60	2. 766875	104. 606875	84. 236875	50. 686875	20. 976875	26. 1	16.3

- 1、本表适用于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工商业用户,适用范围为云浮、河源、梅州、韶关、清远市(不含连州市)五市。
- 2、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用户电价由代理购电价格、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折价、输配电价(含政策性交叉补贴)、系统运行费用折价(包括辅助服务费用折价、抽水蓄能容量电费折价、煤电气电容量电费折价等)、政府性基金及附加组成。其中代理购电价格根据当月预测购电成本等测算所得;输配电价按照粤发改价格(2023)148号文执行,由电量电价和容(需)量电价构成,政府性基金及附加包含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0.196875分/千瓦时,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0.67分/千瓦时,可再生能源附加1.9分/千瓦时。
- 3、原包含在电量输配电价内的上网环节线损费用在电量输配电价外单列,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按实际采购电量电价和国家规定的广东电网综合线损率3.31%计算。
- 4、自2023年6月1日起,广东省抽水蓄能容量电费作为系统运行费单列。广东(含深圳)第三监管周期各年度抽水蓄能容量电费均为39.2亿元(含税),每月分摊金额按年度容量电费除以12确定,由广东省(含深圳)的工商业用户共同承担。
- 5、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能源局 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关于我省煤电气电容量电价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函〔2023〕1990号)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我省煤电气电执行容量电价机制,容量电费纳入系统运行费用,每月由全体工商业用户按当月用电量比例分摊。
- 6、峰谷分时电价按粤发改价格(2021)331号文执行,以代理购电用户电价(不含政府性基金及附加)为基础电价(平段电价),按规定的实施范围、峰谷时段、峰谷比价、尖峰电价等政策执行。其中,峰谷分时电价全省执行统一时段划分,高峰时段为10-12点、14-19点;低谷时段为0-8点;其余时段为平段;峰平谷比价为1.7:1:0.38。尖峰电价执行时间为7月、8月和9月三个整月,以及其他月份中广州日最高气温达到35℃及以上的高温天,执行时段为每天11-12时、15-17时共三个小时,尖峰电价在峰段电价基础上上浮25%。具体电价水平以分/千瓦时为单位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两位。
- 7、对于已直接参与市场交易(不含已在电力交易平台注册但未曾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在无正当理由情况下改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拥有燃煤发电自备电厂、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用户,暂不能直接参与市场交易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高耗能用户,代理购电价格按上表中的1.5倍执行,其他标准及规则同常规用户。关于"正当理由"的具体情形以及高耗能用户的确定等问题,待国家和省明确具体政策后按相关规定执行。

# 广东省电网企业代理购电价格表

(执行时间: 2025年3月)

单位: 亿千瓦时, 分/千瓦时(含税)

名称	序号	明细	计算关系	数值
	1	工商业代理购电量	1=2+3	154
电量	2	其中: 1. 优先发电电量	2	123
	3	2. 市场化采购电量	3	31
	4	工商业代理购电价格	4=5+6	49. 89
	5	其中: 1. 平均上网电价	5	45. 88
	6	2. 保障居民农业用电价格稳定的新增损益折合度电水平	6	4. 01
电价	7	上网环节线损费用折价	7	1.55
<b>电</b> 加	8	系统运行费用折价	8=9+10+11	2. 60
	9	其中: 1. 辅助服务费用折价	9	0.06
	10	2. 抽水蓄能容量电费折价	10	0.60
	11	3. 煤(气)电容量电费折价	11	1.94